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提呈出售或提呈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倘無登記或獲適用豁免登記規定，證券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須以招股章程的方式進行，而招股章程須載有關於提呈發售的公司、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本公司並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KAISA GROUP HOLDINGS LTD.

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於海峽群島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海峽群島證券交易所」)發表正式通告(「海峽群島證券交易所通告」)，內容有關向海峽群島證券交易所申請232,621份或然價值權(「或然價值權」)上市。預期或然價值權將獲納入海峽群島證券交易所的正式牌價表，並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或前後開始買賣。海峽群島證券交易所通告之副本隨本公告附上，以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郭英成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英成先生、孫越南先生、鄭毅先生、喻建清先生及雷富貴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少環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儀昭先生及饒永先生。

* 僅供識別

本通告乃遵照海峽群島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的規定而發行，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發行人」)任何該等權利之邀請或要約。申請將僅基於上市文件而作出考慮。

已向交易所申請232,621份或然價值權(「該等權利」)上市。

預期該等權利將獲納入交易所的正式牌價表，並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或前後開始買賣。

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註冊編號：CT-192502)

該等權利
由
Ogier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保薦以介紹形式
在交易所正式牌價表上市

有關發行人的上市文件可於本通告日期起計14日期間的任何工作日(銀行假期、星期六及星期日除外)的正常營業時間內於下列地址取得(僅可以親身領取)：

Ogier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44 Esplanade, St Helier, Jersey JE4 9WG

發行人的註冊辦事處位於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